

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下发的《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5 年民航发展基金预算（转移支付部分）的通知》（财建〔2025〕468 号），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华夏航空”）应获政府补助合计人民币 52,590.00 万元，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96.25%，上述政府补助款项尚未实际到账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获得补助主体	提供补助主体	获得补助的原因或项目	补助形式	补助金额(人民币万元)	补助依据	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	是否已经实际收到相关款项或资产	是否具有可持续性	补助类型	计入会计科目
华夏航空	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	支线航空补贴	现金	52,590.00	《财政部 中国民航局关于修订支线航空补贴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》（财建〔2023〕413 号）、《支线航空补贴管理暂行办法》（2023 年修订）	是	否	是	与收益相关	其他收益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

1、补助的类型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

助，是指企业取得的、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；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。公司获得的上述政府补助不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，故公司将其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。

2、补助的确认和计量

上述政府补助金额系根据《财政部 中国民航局关于修订支线航空补贴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》（财建〔2023〕413号），以2024年度相关生产统计数据为依据计算得出，并经中国民用航空局核定。根据《支线航空补贴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本次获得政府补助共52,590.00万元，其中，2024年计提52,589.78万元，已计入“其他收益”会计科目，2024年计提金额与通知下达金额之间的差额0.22万元将计入2025年度当期损益。

3、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获得政府补助共52,590.00万元，其中，2024年计提52,589.78万元，已计入“其他收益”会计科目，2024年计提金额与通知下达金额之间的差额0.22万元将计入2025年度当期损益，因此该笔政府补助对2025年利润总额的影响为0.22万元。具体会计处理及影响金额以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结果为准。

4、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政府补助款项尚未实际到账，最终的影响金额、能否实际收到相关款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相关风险，谨慎投资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财政部 中国民航局关于修订支线航空补贴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》（财建〔2023〕413号）；
- 2、《支线航空补贴管理暂行办法》（2023年修订）；
- 3、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下发的《财政部关于下达2025年民航发展基金预算（转移支付部分）的通知》（财建〔2025〕468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01 月 15 日